

活力社区创始人何乐:

在中国就要做中国特色公益

■ 本报记者 闫冰

如果不留在中国做“活力社区”(INCLUDED),现在的何乐(Jouathan Hursh)可能是一名外交官了。10年前,他拿着美国政府的奖学金来到中国留学,但最终让他留在中国却是一次走进流动人口社区的经历。从那时起,他便开始致力于为中国流动人口,尤其是生活在大城市中的流动儿童提供服务。在他的眼中,孩子就是孩子,无论是中国的还是美国的。

在这个过程中,何乐聪明地选择了一条非常具有中国特色的发展模式——与公募基金合作成立专项基金、机构注册申请政府购买服务。目前,活力社区正从中国走向世界更多地方。在接受《公益时报》记者专访时,何乐说,其实他有“军师”在背后支招,这一套中国式的做法得益于他的中国伙伴们。

《公益时报》:什么机缘使你留在中国做活力社区?

何乐:我记得是2005年的一天,一个朋友带我去转了转北京东北角的一个流动人口社区。我至今都很清楚地记得,当时几位外来打工者跟我说,他们的孩子没有学上,他们被排斥在城市中心之外、生活在城市的边缘。我们走过的地方都很脏乱差,尽管已经八九十年过去了,我仿佛还能感受到那个味道、那个景象、那个声音,很多流动儿童在那样的社区街道中追逐。后来,我用非



常简单的方式跟孩子们度过了一下午,他们没有机会接受好的教育,也没有地方玩儿,但是我却看到了他们拥有的能量、活力和对未来的信念。我意识到如果这些孩子出生在北京、香港、纽约这样的城市,他们当中很多人可能会成为医生、老师、厨师或者记者等等。但事实是,他们出生在北京城的边缘,很难获得学习和工作的机会,太多大门是向他们关闭的。所以我觉得或许我可以为他们做点事儿。

《公益时报》:那第一所活力

社区的服务中心是什么样呢?

何乐:我记得当时我只有1000元美金的积蓄,我就租了一个破旧的厂房,楼梯很脏、窗户是坏的、墙皮和砖掉落一地。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我们只能一点点地把缺的少的重新建起来。最开始的3年里,我的家人和朋友也会出于同情给我一些捐赠和支持,但那时我们有的只是梦想、责任感,还没有成熟的计划。

《公益时报》:活力社区第一笔大的启动资金是哪里来的呢?

何乐:我非常感激德意志银行和日内瓦基金会,是它们给了我们最初的一大笔资金支持。日内瓦基金会自己也会说,在他们的资助生涯里,那是他们最大的一笔风险投资。后来我去了尼泊尔、孟加拉,发现那些国家的城市跟北京没法比,所以我确定中国并不缺少资源,只是缺少信任,没有合适的渠道和机构透明度,让那些愿意出钱的人把钱给我们去做。

《公益时报》:有很多像你一样的外国人来中国做公益,却遇到了生存难题,你是怎样做的呢?

何乐:要知道我们面对的问题很大,不是一己之力能解决的,所以我们做事要有计划。如果想要制定一个符合中国的计划,那么一定要把中国政府作为计划的一部分,并要找到中国的伙伴,建立起中国的团队,他们会帮你找到适

合的捷径。比如,我们中国区的主管想到与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合作,而在基金会的帮助下,我们又知道了如何申请政府购买服务。

《公益时报》:和中国政府打交道有什么感受呢?

何乐:我觉得,如果要获得政府的关注,就一定要展示出自己的价值。在最初的时候,我们去政府部门,那些官员听得很认真,但并不做什么回应,因为我们没有资金、没有影响力、事业没起色。之后,我们制定了一步计划的计划,慢慢发展,让他们看到了我们的实力和价值,也就赢得了信任和重视。

活力社区最先想到的是一个很简单的方式,建立社区中心,帮助流动人口更好地融入城市,我们希望不仅仅能照顾到流动儿童的需求,也能照顾到整个家庭和社区的需求。这样我们的价值就变成能照顾好一个社区。

《公益时报》:流动人口问题是一个世界性问题,中国所面对的与其他国家有什么不同吗?

何乐:为了在流动人口社区更好地实践,我去过很多国家考察流动人口社区的情况。但是我发现,其实很难找到一个简单的故事或模式把流动人口的问题概括出来,每个家庭从哪来、他们身上发生了什么、他们对未来的想法,都不一样。适合一个流动人口社区的解决方案,到另一

个社区就不能用了,所以我现在做的是在寻找一个适用于不同的流动人口社区的基本方案。同时,我们也在做一个信息交换的网络,希望在未来,通过我们的努力,中国的解决方式和公益模式能够向世界输出。

城市越来越像个客厅,人们都愿意来这里学习、发展、分享智慧。有些人会说,为什么不阻止这些人进城呢?其实很简单,如果有人问世界上以流动人口著称的两个城市是哪个,答案可能是伦敦和纽约,但它们也是世界上实力很强的两个城市。我想,这些流动人口的渴望、对工作的勤奋态度和为自己孩子创造更好未来的动力,所有这些造就了这样发达的城市。所以我相信,不管是政府还是公众,都应认识到流动人口对于城市的价值。既然我们不能阻止人口流动,就要找到如何让他们融入得更好的解决方式。

背景链接

“活力社区”成立于2006年,通过扎根流动人口聚居的社区并开放社区活动中心的模式,为流动人口家庭尤其是儿童提供服务。目前,该机构已经在北京、上海建立5个社区中心,由志愿者提供少年儿童发展、家庭教育、阅读、课外活动等社区活动,每年受益人数约7000人。

华民慈善基金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华民慈善基金会			登记证号	基证字第1051号
业务范围	1、资助老年机构建设及老年福利服务;2、大学生就业扶助;3、资助孤寡病残等民政对象群体;4、理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慈善项目				
成立时间	2008-03-11	业务主管单位	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卢德之	原始基金数额	5000万元	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住所	北京东城区东单西总布胡同13号			邮政编码	100005
联系电话	85120939	互联网地址	http://www.chinahuamin.org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 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1,594,549.22	0.00	1,594,549.22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1,594,549.22	0.00	1,594,549.22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2. 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非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基金余额	104,353,125.90
本年度总支出	29,000,983.69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26,481,975.02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789,716.54
行政办公支出	594,205.88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25.38%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8.22%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90,617,273.48	13,999,941.06	流动负债	22,325.03	11,070,000.00
其中:货币资金	9,391,913.16	365,232.22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13,560,000.00	75,060,00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198,177.45	60,429.19	负债合计	22,325.03	11,070,00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4,353,125.90	78,050,370.25
			净资产合计	104,353,125.90	78,050,370.25
资产总计	104,375,450.93	89,120,370.2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4,375,450.93	89,120,370.25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226,708.20	2,544,549.22	2,771,257.42
其中:捐赠收入	0.00	1,594,549.22	1,594,549.22
政府补助收入	0.00	950,000.00	950,000.00
投资收益	212,422.52	0.00	212,422.52
二、本年费用	29,000,983.69	0.00	29,000,983.69
(一)业务活动成本	26,481,975.02	0.00	26,481,975.02
(二)管理费用	2,519,008.67	0.00	2,519,008.67
(三)筹资费用	0.00	0.00	0.00
(四)其他费用	0.00	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544,549.22	0.00	2,544,549.22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8,774,275.49	2,544,549.22	-26,229,726.27

四、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五、监事:邵家严 杨威

六、年检结论:合格。

民政部

2014年5月13日